

##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相关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沪市公司积极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号召倡议，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信心，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实现管理层与股东利益的共担共享，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措施如下：

#### 一、聚焦主业做大做强，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

奥精医疗专注于生物医用材料这一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致力于再生医学材料前沿技术的创新突破，以及相关高端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和临床推广。经过近20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国产生物医用材料领军企业，主要产品仿生矿化胶原“人工骨修复材料”具有与人体天然骨基质相似的成分和微观结构，材料设计和仿生程度在国际同类产品处于领先水平，产品在2018年被国家科技部评为“国际原创”类创新医疗器械产品，产品的临床应用研究近年来荣获北京市科技进步二等奖、中华医学会医学科学技术一等奖等诸多荣誉。

公司一直以来视研发创新为增长引擎，2023年研发投入4550.42万元，近三年累计投入1.36亿元。截至2023年底，公司共获专利授权119项，其中发明专利70项。

2023年，公司联合清华大学共同完成的颅骨大面积个性化再生修复项目荣获第48届日内瓦国际发明展金奖。该项目首次开发出具有多尺度仿生骨结构的，兼具原位成骨诱导活性和优异力学支撑性能的个性化人工颅骨修复定制体，突破了传统颅骨修补假体不可降解、不可变形、无成骨活性以及引发的相关潜在并发症等问题，在提供颅脑保护的同时诱导颅骨再生修复，为大面积颅骨缺损特别是儿

童患者提供更好的临床治疗方案，有望填补国际上再生型颅骨修补产品的临床空白。

公司持续在再生医学领域探索突破，并担负起行业领军企业的先锋带头作用。2023年，公司牵头并联合国内上下游优势单位，以“个性化具有引导骨再生功能的颅骨仿生复合修复材料研发”项目申报“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并获批立项。公司将在原有生物活性颅骨修复材料的基础上，向大面积颅骨修复材料的技术和产品开发跨出重要一步，将对广大颅骨缺损患者带来新希望。

2023年7月，公司被评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并入选2023年度第二批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名单。

## **二、积极拓宽业务领域，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2024年，公司将继续高质量推进生物材料研究和再生医学新产品开发工作，助力我国在高端医用耗材领域新质生产力的快速形成。此外，公司还根据临床需要和自身产品发展特点，积极寻求产业链上下游拓展。

2023年6月，公司再生医学新产品胶原蛋白海绵提交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在丰富产品线的同时，也将为现有主营人工骨修复产品进一步降本增效，预计该胶原蛋白海绵医疗器械产品将于2024年内获批。矿化胶原/聚酯复合新型人工骨修复材料项目在2023年内依据医疗器械产品临床试验方案完成受试者临床试验观察随访并取得临床试验总结报告，目前正在整理注册材料，计划2024年内向国家药监局提交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申请。

除了自主研发，公司还通过对外投资并购的方式，快速扩大业务领域、丰富产品线。从2018年开始，公司基于现有人工骨修复材料产品，广泛考察与现有主营业务和产品具备协同效应的海内外企业。经过多年的考察、筛选，反复沟通交流和多轮谈判，2024年4月，奥精医疗完成了对德国口腔种植产品企业HumanTech Dental公司的并购，标志着公司在口腔种植领域开启系统性布局，以新业务致力打造第二增长曲线，增强整体盈利能力。

## **三、重视投资者回报，维护股东权益**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始终坚持将股东利益放在重要位置。一直以来，公司持续夯实主业，努力提高经营业绩，根据自身发展阶段、行业特性、盈利能力及资金使用计划，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分红政策，实施分红方案，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

2024年，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落实分红政策，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及《公司章程》约定基础上并在保证公司资本开支及生产经营资金使用前提下，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秉承积极回报投资者的发展理念，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经营情况，寻求股东合理回报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动态平衡，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致力于以良好的经营业绩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

####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有效传递企业价值**

公司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及时获取公司相关信息。

在投资者沟通交流方面，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公开邮箱、上证e互动、分析师会议、现场参观及业绩说明会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与沟通，有效回应市场和投资者关切。一方面，主动做好价值传递，向投资者全面真实传递公司价值，另一方面，高度重视倾听投资者对公司的宝贵意见，并将对应信息传递至管理层，推动公司稳健经营和价值提升。

2024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2024年度召开业绩说明会不少于3场，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和有效性，积极落实加强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和考核的要求，坚持“价值共享”理念，做好“价值创造、价值经营、价值传递”三个重要环节工作，构建更加专业、合规、透明的沟通机制。

#### **五、健全治理机制，强化责任担当**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等组成的规范有序的治理体系及组织架构，各层级在其职责范围内各司其职，相关会议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运作要求召开，有效地保障了公司的规范经营，推进企业治理能力现代化。

公司一直推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股东等“关键少数”增强责任意识、规范自身行为，密切关注其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公司将与相关各方保持密切沟通，及时传达最新监管精神、处罚案例等信息，引导其强化合规意识及法治观念，严防触碰监管底线，督促其加强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证券市场知识，切实提升履职尽责能力。

本次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计划方案，不构成业绩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7日